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7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银行和境内大型国有合法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单笔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议案之日起一年内(即2018年1月29日至2019年1月28日)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公司已披露了前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公告编号2018-032),2018年4月9日至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一、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

1、公司2018年4月9日至2018年10月24日滚动累计赎回理财产品本金110,900.00万元,实现理财收益446.77万元,合计24笔,明细如下:

序号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本金(元)	收益(元)	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1	工商银行八鸽岩分理处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	20,000,000.00	108,273.97	3.80%	2018.3.23	2018.5.16
2	兴业银行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70,684.93	4.30%	2018.2.23	2018.4.24
3	兴业银行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72,328.77	4.40%	2018.3.15	2018.5.14
4	兴业银行贵阳分行	"金雪球-优悦"保本理财	50,000,000.00	386,630.13	4.48%	2018.5.7	2018.7.7
5	兴业银行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	49,671.23	3.70%	2018.6.14	2018.6.28
6	兴业银行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38,356.16	4.00%	2018.7.10	2018.7.17
7	兴业银行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88,000,000.00	67,506.85	4.00%	2018.7.12	2018.7.19
8	兴业银行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36,438.36	3.80%	2018.7.17	2018.7.24
9	兴业银行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58,000,000.00	82,312.33	3.70%	2018.7.27	2018.8.10
10	兴业银行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56,613.70	3.69%	2018.8.3	2018.8.17
11	兴业银行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	42,958.90	3.20%	2018.8.23	2018.9.6
12	兴业银行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68,000,000.00	83,463.01	3.20%	2018.9.11	2018.9.25
13	兴业银行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33,000,000.00	40,504.11	3.20%	2018.9.25	2018.10.9
14	交通银行贵阳经开区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	50,000,000.00	323,972.60	4.30%	2018.2.12	2018.4.9
15	交通银行贵阳经开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82,808.22	3.90%	2018.6.1	2018.7.5
16	交通银行贵阳经开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72,657.53	3.90%	2018.6.15	2018.7.23
17	交通银行贵阳经开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1,060,273.97	4.30%	2018.7.26	2018.9.25
18	交通银行贵阳经开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126,575.34	3.30%	2018.9.26	2018.10.11
19	民生银行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22,000,000.00	96,438.37	4.00%	2018.3.16	2018.4.25
20	民生银行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112,328.78	4.00%	2018.3.27	2018.5.7
21	民生银行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22,000,000.00	97,911.46	4.06%	2018.3.16	2018.4.25
22	民生银行贵阳分行	综合财富管理2018第332期	50,000,000.00	631,944.43	5.00%	2018.4.18	2018.7.19
23	民生银行贵阳分行	综合财富管理2018第460期	38,000,000.00	263,466.68	4.80%	2018.5.14	2018.7.6
2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尧睿18062号	60,000,000.00	463,561.64	4.70%	2018.3.16	2018.5.18

2、截至2018年10月24日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本金合计14,000.00万元,共2笔,明细如下:

序号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本金(元)	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1	交通银行贵阳经开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000,000.00	4.20%	2018.10.18	2018.12.21
2	民生银行贵阳分行	综合财富管理	70,000,000.00	5.00%	2018.8.16	2018.11.19

说明:公司与上述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对理财产品投资谨慎决策并严格把关,此期间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公司与相关理财产品的发行方保持紧密联系,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购买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000616 证券简称:海航投资 公告编号:2018-090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概述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投资"或"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0616,股票简称:海航投资)自2018年1月24日开市起停牌。经判断本次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自2018年2月7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审计、资产评估、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还在进行中,公司及相关各方仍需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3日起继续停牌。相关停牌公告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1月25日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2018年2月7日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2018年2月23日发布的《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2018年3月23日发布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分别于2018年1月31日、2月14日、2月28日、3月7日、3月14日、3月21日、3月28日、4月4日、4月13日、4月20日、4月27日、5月8日、5月15日、5月22日、5月29日、6月5日、6月12日、6月20日、6月27日、7月4日、7月11日、7月18日披露了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8-012、2018-015、2018-017、2018-018、2018-020、2018-021、2018-025、2018-026、2018-030、2018-035、2018-048、2018-054、2018-058、2018-061、2018-062、2018-064、2018-068、2018-070、2018-073、2018-074、2018-075、2018-077)。复牌后,公司根据相关规定于2018年8月8日、8月22日、9月5日、9月19日、10月11日披露了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8-079、2018-080、2018-083、2018-085、2018-086)。

公司股票停牌后及复牌推进期间,公司广泛地筛选洽谈了多家标的公司,完成了大量的现场尽职调查及交易谈判等工作。因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范围较广、规模较大,涉及商讨事项较多,公司及有关各方仍需就相关事项深入协商、论证后达成交易方案,相关工作还需要时间推进完成。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2018年4月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2018年4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股票于2018年4月24日起继续停牌,并承诺公司股票因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连续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24日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为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25日开市起复牌,并于复牌后继续按照原定计划推进该项资产重组工作。公司于2018年7月25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暂不披露预案暨复牌继续推进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8)。上述相关公告已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为保护全体投资者的合法利益不受侵害,以非常严格审慎的态度选择标的,目前市场上标的情况良莠不一,需要大量的时间、精力组织各方机构完成深入的尽职调查工作,考察标的的财务真实状况、持续盈利能力,市场占有率及业绩对赌和实现的合理性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督促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各项工作,协调各方解决海通证券内核时涉及问题包括:新生医疗关联交易问题、新生医疗与海航集团未注入本次重组的医疗资产形成同业竞争问题、慈航医院潜在关联交易问题等。海航投资亦在积极寻找其他优质标的,不排除将其列入本次重组标的范围可能。公司将筛选甄别优质资产加快速度完成尽调及谈判工作。同时,本次重组涉及募集配套资金,涉及到寻找意向投资人等相关工作。

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各项工作。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十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 公告编号:2018-078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年4月24日召开了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9,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并授权董事长进行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就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管理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购买浙商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1.产品名称:专属理财1号94天型Z118094005

2.产品收益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起息日:2018-10-23

4.产品到期日:2019-1-25

5.预期年化收益率:4.7%

6.投资金额:5,000万元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浙商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授权额度内,无需再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四、投资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具有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管理人风险、信用风险、法律与政策风险、延期支付风险、早偿风险、流动性风险、在投资风险、理财计划不成立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12个月以内(含)的理财产品;

2. 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合理的购买理财产品以及建立投资台账,及时进行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以确保理财资金的安全,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 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及风险控制措施,并提示风险。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短、风险较小。与此同时,公司对现金管理使用的自有资金进行了充分的预估和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本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产品收益率	产品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资金来源	到期情况
1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6M)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5.10%	2017-11-2	2018-5-2	自有资金	已到期
2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6M)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5.20%	2017-12-6	2018-6-6	自有资金	已到期
3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3M)	非保本开放式	5,000.00	5.10%	2018-5-8	2018-8-8	自有资金	已到期
4	天津青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天添金9250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967.00	4.27%	2017-9-28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已到期
5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6M)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7,000.00	5.10%	2018-2-1	2018-8-1	自有资金	已到期
6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中银智富-上海2018230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5.20%	2018-3-2	2018-9-3	自有资金	已到期
7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6M)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1,700.00	5.20%	2018-3-5	2018-9-5	自有资金	已到期
8	天津百绿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天添金9210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159.00	5.04%	2018-3-5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已到期
9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天添金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12,000.00	4.66%	2018-7-26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已到期
10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天添金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4.66%	2018-8-10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已到期
11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6M)	非保本开放式	8,700.00	5.20%	2018-4-17	2018-10-17	自有资金	已到期
12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6M)	非保本开放式	21,000.00	5.30%	2018-5-4	2018-11-4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3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递增(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	2018-9-3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4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利多多之步步高升(产品代码:2301177101)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	2018-9-4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5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递增(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	2018-9-6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6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递增(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	2018-9-6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7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利多多之步步高升(产品代码:2301177101)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4,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	2018-9-7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8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利多多之步步高升(产品代码:2301177101)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2,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	2018-9-7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9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递增(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0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递增(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1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天添金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浮动收益率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2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天添金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浮动收益率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3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天添金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浮动收益率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未到期的本金总金额为人民币67,000.00万元。(含本次)。此外,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做的结构性存款(保本)未到期的本金总金额为人民币8,000.00万元。

七、备查文件

1.浙商银行理财产品销售协议书、产品说明书及理财回单。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002809 证券简称:红墙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6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的进展公告

股东珠海市富海灿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珠海市富海灿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海灿阳")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自2018年7月4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5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500,79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本总数1%。

截至2018年10月24日,富海灿阳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累计为1,250,400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已达到减持计划的一半且已达到1%,减持期间已达到减持计划的一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减持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现总股本比例(%)
珠海市富海灿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8月21日至2018年9月18日	17.93	596,900	0.4723
		2018年9月25日至2018年10月24日	15.95	653,500	0.5171
	合计			1,250,400	0.9894

注:上述比例合计数误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珠海市富海灿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916,000	5.4722	5,665,600	4.4828

注:上述比例合计数误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富海灿阳本次减持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截至本公告日,富海灿阳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富海灿阳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将持续关注富海灿阳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关于减持红墙股份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明星电缆 公告编号:临2018-068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进展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披露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18-067公告。由于公司工作人员失误,此次限制性股票登记日应为"2018年10月25日"。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现将相关内容予以更正:

原文: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授予被激励对象的954万股计划于2018年10月24日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更正后: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授予被激励对象的954万股计划于2018年10月25日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除上述更正事项外,其他未变。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300 证券简称:维维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77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8年10月24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知,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票52,000,000股质押给徐州铜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登记日为2018年10月23日,质押期限为1年,相关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毕。此次质押的52,000,00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11%。截至本公告日,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550,191,50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2.91%。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累计质押的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共计523,220,765股,占其持股总数比例为95.1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1.29%。

二、股份质押的目的

本次股票质押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

三、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本次质押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

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689 证券简称:皖天然气 编号:2018-031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者接待日活动举办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定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投资者接待日活动基本情况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在合肥市包河工业园大连路9号新能大厦三楼会议室举办了投资者接待日活动。参加本次活动的有机构调研员、媒体记者和个人投资者共30人,公司董事、总经理姚礼进先生、监事会主席周翔先生、财务总监朱亦洪女士、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吕石音女士、财务负责人牛景义先生等出席了本次活动。

二、投资者参与方式及活动主要内容

参加活动的投资者就其关注的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天然气行业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等问题与公司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具体内容请详见附后的《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接待日活动会议纪要》。

会前,公司还邀请参加活动的投资者参观了公司生产调控中心。

特此公告。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5日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接待日活动会议纪要

活动时间:2018 年10 月 23 日上午 10:30—12:00

活动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工业园大连路9号新能大厦三楼会议室

参加人员:机构研究员、媒体记者和个人投资者共30 人

皖天然气:董事、总经理姚礼进先生、监事会主席周翔先生、财务总监朱亦洪女士、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吕石音女士,财务负责人牛景义先生等。

本次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由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吕石音女士主持。公司总经理姚礼进先生对参加本次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各位投资者表示欢迎与感谢后,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吕石音女士从公司发展历程、现状、核心竞争力和战略以及未来发展等方面对公司进行了简要介绍。随后参加活动的投资者与公司高管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就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治理以及未来发展等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主要内容如下:

1、2019年管线投入运营的计划是怎样的?包括投资额等。

答:公司根据战略规划每年对投资制订三年滚动计划,近两年每年的管网建设投资额预计在3-5亿元,具体投资实施计划会根据市场需求和外部环境变化不断调整优化。预计今年年内到明年将有江南联络线、江北产业集中区支线、宣宁黄支线宣城-宁国段、青阳支线等陆续投产。另外,公司严格按照工程项目建设程序履行审批等施工手续。

2、对2018年末到2019年国内及安徽省内天然气供需变化的预测?公司在CNG/LNG业务方面未来规划?这块业绩波动是否容易受到气源价格影响,从而对公司整体业绩带来不稳定因素?

答:近几年,国家将天然气作为重要清洁能源予以发展。随着煤改气、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环保政策相继出台以及伴随着国家和安徽省经济的快速发展,天然气的需求呈现爆发式增长,预计今年冬季仍会出现供应紧张的局面,根据相关权威信息报道,全国缺口大概在140亿左右。今年以来,国家从多层面对天然气企业从产、供、储、销几个方面提出做好天然气稳定供应的要求,尤其是在冬季保供方面,提出多项有力措施。预计2018年末到2019年供需矛盾突出问题将会得到缓解,供需将会逐步达到平衡。

目前,CNG/LNG是车用天然气的主要气源。随着国家对车船天然气使用的大力推广,公司在未来可预见的3—5年内,将维持对CNG/LNG业务的开发和运营。同时,公司也将持续关注新能源汽车的政策发展动态和市场需求情况,并根据相关变化及时提出调整战略。

CNG/LNG属于市场化定价产品,随着市场供需变化,其价格也随之波动;气源价格的波动对CNG/LNG的销售量虽会产生一定影响,但由于天然气价格相比汽油价格仍有较大优势,影响有限。同时,目前CNG/LNG业务对公司利润贡献率不超过10%,对公司整体业绩影响不大。

3、现在多地已经开始试行工业民用天然气价格并轨,安徽省相关进程如何?对公司未来发展有何影响?

答:工业民用天然气价格并轨是国家推行天然气价格市场化的必经之路。从2015年到2017年国家相继下发相关文件推行价格并轨。今年5月25日国家发改委下发《关于理顺居民用气门站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8〕794号)文件规定:"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促进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和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决定理顺居民用气门站价格、完善价格机制。"

安徽省严格执行国家文件,预计将在2019年实现民用气与工业用气完全并轨。

公司主营业务是长输管道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盈利主要来自于管输费,该价格由省物价部门核定,上下游气价调整对于中游影响较小。

对于公司城网板块来讲,因居民用户较少,且根据物价部门的价格联动机制,价格基本会得到有效疏导,影响亦有限。

4、2018年冬季安徽省是否会出现供气紧张的情况?

答:今年出现供气异常紧张局面的几率不大,第一从资源方面,上游已经做了充分的准备,除了从西亚、中缅、俄罗斯引入陆上天然气外,还大量采购LNG资源。第二从设施上,实现互联互通,加大储气措施,在今年6、7月已开始大量储气;第三从需求上控制,近期多部委联合下发的通知中已明确"应坚持因地制宜,合理确定改造技术的路线,宜电则电、宜气则气、宜煤则煤、宜热则热",许可在环保的前提下冬天可用其他方式进行供暖。同时作为省属的国有企业,公司会全力以赴为安徽人民保供做贡献。

5、贵公司主气源来自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而"三桶油"存在价差,公司是如何平衡价差的?

答:公司主要承担天然气输送业务,气源由用户根据管网情况和气源价格情况自主选择,公司只收取管输费用。

6、安徽省天然气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为4.2%,低于全国平均水平,未来省内天然气消费增速是怎样的?

答:安徽是煤炭大省,由于能源结构、产业结构以及安徽经济发展水平造成安徽天然气占一次能源的比重落后于全国平均水平。但随着国家和安徽省对环保日益重视以及实现国家2020年天然气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10%,2030年达到15%的目标要求,预计我省天然气消费增速会进一步加大。

7、贵公司成立工程公司,合肥燃气也做燃气管道业务,是否存在业务上的冲突,另外,现在国家提倡上市公司国有资产并购,是否有并购意向?

答:合肥燃气是城市燃气企业,主要服务于终端用户。我公司是全省的管网公司,主要服务于城市燃气企业。从产业链方面看,公司与合肥燃气属于上下游关系,从工程建设方面看,我公司以高压管道建设为主,合肥燃气以中低压管道建设为主。业务上不存在冲突问题。

对于并购问题,主要取决于企业之间的意愿能否达成一致。

8、贵公司是否有回购计划,董监高管理层是否持有公司股份。

答:公司暂时没有股票回购的计划,目前公司可流通股份数量也不大。此外,大股东对皖天然气未来发展很有信心。

目前,公司董监高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在IPO期间曾申请高管及员工持股试点,但未获批准。公司董监高对公司发展也很有信心,不排除今后在二级市场上购买。我公司将根据证监会及上交所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会前,公司还邀请参加活动的投资者参观了公司生产调控中心。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18-111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资本市场出现关于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得首批专项援助资金的新闻报道,目前公司正在与国资洽谈重大事项,尚未有最终结果,该事项可能对公司股价造成一定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载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威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8-097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7日和2018年10月8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公司股份和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回购公司股份的相关事宜。2018年10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93)。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

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354,2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66%,最高成交价为8.5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42元/股,成交总金额2,999,174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南卫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3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将于2018 年10月25日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仍在进行中,为确保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将延期换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将相应顺延。

公司将积极推进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第二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5日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18-059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6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特一转债")354万张。其中,公司控股股东许丹青先生配售"特一转债"1,099,170张,占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量的31.05%。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许丹青先生的通知,许丹青先生于2018年10月2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其所持有的"特一转债"354,000张,占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量的10.00%。本次减持后,许丹青先生持有"特一转债"745,170张,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21.05%。

许丹青先生所持有的可转债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前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张)	本次减持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占发行总量比例
许丹青	1,099,170	31.05%	354,000	10.00%	745,170	21.05%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5日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证券代码:600029 公告编号:临 2018-067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2018年10月24日以董事签字同意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同意郭志强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公司营销总监。

应参与审议董事7人,实际参与审议董事7人。经董事审议,一致同意上述议案。有关议案的审议方式及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郭志强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和公司无不同意见,亦不存在公司股东需要知悉有关其辞任的其他事宜。董事会对于郭志强先生担任公司营销总监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独立董事意见:

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董事会上述决议。

独立董事:郑凡、顾惠忠、谭劲松、焦树阁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临2018-040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城水务")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委派蒋杰先生、金利成先生担任该次发行的保荐代表人。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规规定,国泰君安需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至2017年12月31日。截止2017年12月31日,保荐机构对绿城水务持续督导期已经届满,但鉴于绿城水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延长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2017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继续聘请国泰君安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并于近期签订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协议》。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国泰君安将继续负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国泰君安已委派蒋杰先生、王冠清先生负责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工作及后续持续督导工作。王冠清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本次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变更后,蒋杰先生和王冠清先生将对公司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5日

附件:

王冠清先生简历

王冠清先生,保荐代表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硕士。先后负责或参与的项目包括: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上交所主板)、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深交所创业板)。